



惠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惠州市推动 邮政快递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

惠府办〔2026〕12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大亚湾开发区、仲恺高新区管委会，市有关单位：

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将《惠州市推动邮政快递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执行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市邮政管理局反映。

惠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年7月23日



惠州市推进邮政快递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

邮政快递业是国家重要的社会公用事业，是服务生产、促进消费、畅通循环的现代化先导性产业。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邮政业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加强邮政工作决策部署，认真落实国家邮政局和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着力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为惠州加快实现“万亿 GDP、千万级人口城市”目标贡献力量，制定以下措施。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推动全市邮政快递业在扩大规模中优化结构、在提升质量中增强动能，更好支撑全市打造“2+1”现代产业集群，为惠州打造广东高质量发展新增长极贡献行业力量。到 2028 年，基本建成网络联通内外、服务深入城乡、产业深度融合、治理协同高效的邮政快递服务体系，快递友好型城市建设成效明显，全市邮政行业寄递业务量达到 18 亿件，业务收入达到 125 亿元。到 2035 年，建成覆盖城乡、通达全球、智慧便捷、安全绿色、与惠州现代化建设相适应的邮政快递业，全市邮政行业寄递业务量达到 42 亿件，业务收入达到 276 亿元，行业治理更加精准高效、监管效能全面提升，作为服务民生、促进消费、畅通循环的现代化先导性产业作用充分发挥。

二、主要措施

（一）构建协同高效的基础设施网络

1. 加强用地用房保障。将邮政快递业发展纳入本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邮政快递业发展项目用地选址应符合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做好与综合交通运输体系等规划的衔接，主要内容纳入详细规划。统筹保障市级及县级邮件快件处理中心、仓储配送中心、快递物流园区等基础设施用地需求。对纳入国家、省、市重大项目清单的邮政快递基础设施项目，按规定优先保障用地需求。（各县、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发展和改革局、自然资源局、交通运输局，市邮政管理局按职责分工负责。以下均需各县、区人民政府（管委会）落实，不再列出）



2. 培育总部经济和枢纽经济。加强政策宣传，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支持快递企业在全市设立大湾区区域总部以及供应链、快运、云仓、冷链等专业总部，加快形成企业总部集群。支持现有快递企业区域总部做大做强，强化要素保障与政策精准供给，优化总部运营发展环境。推动邮政、快递企业加大技术升级、网络升级和人才引进力度，深化与上下游产业协同融合，不断增强综合竞争力与行业影响力。（市交通运输局、商务局，市邮政管理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3. 优化城市末端服务网络。推进快递友好型城市建设，将智能快件箱、快递驿站等快递末端服务设施纳入城市公共服务配套设施规划，新建或改造住宅小区、商业区、中职高等院校、产业园区等项目中需按规划设置或预留快递末端服务场所，已建成的区域可依规利用现有公共设施增设。鼓励利用存量房屋和闲置空间设置快递末端服务场所。推进邮政快递进校园、社区、园区、商务中心、机关等，保障邮政快递车辆城市道路通行，为邮政、快递企业收投邮件快件提供场地及临时停车、代收保管、免费通行等便利，提升配送服务效率。（市教育局、公安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自然资源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商务局，市邮政管理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4. 健全农村寄递物流体系。提升“快递进村”工作质效，充分发挥邮政企业网络优势，加强邮政企业和快递企业合作，提高快递进村服务能力和水平。强化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升级改造村级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站。各县（区）根据实际因地制宜设置农村寄递物流公共服务公益岗位，保障末端可持续运营。加快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坚持市场主体自愿平等原则，深入推进“快快合作”，推动不同快递品牌企业在区域共配中心建设、干线运输资源整合、末端网点共享等方面开展深度合作与业务协同。（市交通运输局，市邮政管理局，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惠州市分公司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提升产业融合发展质效

5. 服务现代产业集群。围绕我市“2+1”现代产业集群，聚焦“3+7”产业园区建设，深入推进“快递进厂”。鼓励邮政、快递企业嵌入制造业供应链，提供入厂物流、线边物流、仓配一体化、订单末端配送、供应链金融、逆向物流等定制化服务。培育一批邮政快递业与制造业深度融合创新发展典型项目。（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局、商务局，市邮政管理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6. 支撑现代农业发展。聚焦“惠州味道”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及各县（区）特色农产品（如荔枝、龙眼、梅菜、海产品等），支持邮政、快递企业提升产地预处理、冷



藏保鲜、分级包装、品牌营销等能力，发展冷链寄递、定制化包装等服务。培育打造快递服务现代农业示范项目。（市农业农村局、商务局，市供销合作联社，市邮政管理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7. 拓展跨境寄递服务能力。依托跨境电商综试区，支持邮政、快递企业与跨境电商产业园、中韩（惠州）产业园深度融合，协同探索建设全球网购快件中心等平台，拓展国际服务网络，发展跨境直邮、海外仓等模式。优化跨境快件通关流程，提升通关效率，助力“惠州智造”走向世界。（市交通运输局、商务局，市邮政管理局、惠州海关按职责分工负责）

8. 丰富多元服务场景。支持邮政普遍服务网点叠加“政邮、警邮、税邮、法邮、医邮”等便民政务服务功能。鼓励主题邮局建设，推动主题邮局进A级旅游景区、交通枢纽。支持发展“互联网+寄递”服务，拓展消费品以旧换新、医药配送、图书配送、行李直送等服务新场景。（市公安局、交通运输局、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卫生健康局、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市法院，市税务局、邮政管理局，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惠州市分公司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增强科技创新与绿色发展动能

9. 推进行业智慧化升级。鼓励企业应用自动化分拣、智能仓储、智能安检、无人车（机）、无人驿站、智能快件箱等技术装备。支持在条件成熟的园区、社区、乡村开展无人配送车、无人机试点应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科技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公安局、交通运输局，市邮政管理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0. 加快行业绿色低碳转型。持续推动落实邮政快递业环境污染治理属地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对上游生产企业、商家和下游消费者加强引导规范，推进全链条治理。加大绿色技术和产品供给，鼓励邮政、快递企业使用经绿色认证的包装产品。综合利用中央财政贷款贴息、超长期特别国债、省级财政资金、金融服务等方式支持邮政领域设施设备以旧换新，采购智能设备设施，提高快递新能源车辆占比。（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局、交通运输局、市场监管局，市邮政管理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筑牢安全稳定运行屏障

11. 压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完善寄递安全联合监管机制，落实县（区）级属地的邮政管理责任，压实邮政、快递企业安全主体责任。强化寄递渠道安全管理，严格落实寄递安全实名收寄、收寄验视、过机安检“三项制度”，加强部门协作，加大电商销



售物品安全源头管控和故意交寄危险物品行为打击力度。落实《邮政企业、快递企业生产安全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强化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鼓励寄递企业加强“先锋骑士团”建设，完善信息化运营系统，加强隐私面单、虚拟号码等技术应用，保护信息安全。（市公安局、应急管理局、市场监管局，市国家安全局、邮政管理局，市烟草专卖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2. 强化行业应急保障能力。立足全市应急管理体系，细化邮政快递业应急管理措施，修订完善应急预案。推动邮件快件处理中心、物流园区等设施纳入全市“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范畴。鼓励邮政、快递企业参与应急物资储备与配送体系建设。（市发展改革局、交通运输局、应急管理局，市邮政管理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3. 保障邮政普遍服务有效供给。稳定和优化邮政普遍服务网络布局，推进网点标准化、智能化改造。保障党报党刊投递、机要通信等特殊服务安全畅通。提升农村地区邮政服务频次和深度。（市邮政管理局，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惠州市分公司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优化行业发展环境与要素支撑

14. 加强邮政监管履职能力保障。落实中央和地方双重管理体制，完善属地管理和双重保障机制，将邮政管理相关工作纳入地方政府工作体系。落实《广东省交通运输领域省级与市县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实施方案》（粤府办〔2020〕17号），市县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邮政履职能力建设，承担相应支出责任。（市委组织部，市财政局、交通运输局，市邮政管理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5. 加强财政金融支持。统筹市、县财政资源，支持邮政快递基础设施建设、技术升级、绿色发展、安全监管和农村寄递网络建设。鼓励金融机构创新信贷产品，加大对邮政、快递企业的融资支持力度。（市政府办公室（金融），市发展和改革局、财政局，市邮政管理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6. 强化人才队伍建设。推进快递工程技术人员职称评审和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定期举办行业职业技能竞赛。支持职业院校、技工院校与邮政、快递企业合作共建产业学院、实训基地。实施“暖蜂行动”，关爱快递员群体，依法保障其劳动报酬、休息休假、社会保险等合法权益，在积分入户、子女入学、住房保障等方面按规定给予支持。（市教育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总工会，市邮政管理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17. 健全快递行业党建工作机制。落实快递行业党建工作责任，持续推进快递行业党建“两个覆盖”，因地制宜成立县级快递行业党委。巩固完善快递员群体党建工作路径，充分发挥党组织桥梁纽带作用，建立健全“快递员—企业党组织—属地党组织—行业党委”诉求直通机制，推动诉求直接解决在属地、在行业，提升关爱凝聚工作实效，促进快递行业党建与行业发展深度融合。（市委组织部、社会工作部，市邮政管理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保障政策

各县（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各有关部门要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邮政快递业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充分认识党中央、国务院加强邮政工作的重要性，按职责分工落实各项政策举措，结合实际统筹考虑邮政快递业发展和管理需要，在用地、资金、人才等方面给予保障，鼓励统筹财政资金支持邮政快递业设施建设。各部门要强化协同配合，市邮政管理局会同有关部门加强指导监督和跟踪问效，确保各项措施落实到位。

本措施自印发之日起实施，有效期5年。